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6
聯絡人：呂哲輝
電　話：(02)7736-6346

受文者：國立體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2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四)字第10901706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0170604A00_ATTCH1.pdf）

裝

主旨：檢送修正之「公務人員因公猝發疾病或因戮力職務積勞過度以致死亡審查參考指引」第2點規定，並自109年11月24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9年11月24日部退五字第10953017572號函辦理，並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

訂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12/02 10:00:07

線